

证券代码：874602

证券简称：弘昌新材

主办券商：方正承销保荐

## 安徽弘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独立董事关于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独立意见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2号——独立董事》以及《安徽弘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安徽弘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独立董事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本着审慎、负责的态度，现就选举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相关事项，发表如下独立意见：

依据《公司法》等规定，公司拟增设一名职工代表董事席位。经审阅卜宇轩先生个人履历等材料，我们认为卜宇轩先生符合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职工代表董事任职资格；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形，非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的市场禁入者（未解除情形），亦非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综上，我们一致同意卜宇轩先生担任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，与公司第二届现任董事共同组成第二届董事会；其任职期限自公司2025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，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安徽弘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：张雷、何大伟、吴泗宗

2025年12月19日